

关于做好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 学士学位授权申请和迎评准备工作的通知

根据河北省学士学位授权工作安排要求，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需于今年向河北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提交学士学位授权的申请，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1. 请按照《关于做好 2022 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申请和迎评准备工作的通知》（校办字〔2021〕36 号）文件要求准备好学士学位授权申请材料；

2. 请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及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做好迎接评审工作的准备。

请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于 3 月 15 日前将学士学位授权申请材料经学院签字盖章后报送至教务处。

